

证券代码：872668 证券简称：景弘盛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蒋太科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蒋太科先生现场主持。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9,989,9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98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98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完毕，内容客观、公正，公司董事会拟同意报出。根据公司 2019 年审计报告，形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98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众华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5,129,920.52 元；为支持公司发展，不分配利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98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98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景弘盛：2019 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0-039）及《景弘盛：2019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98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98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启用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景弘盛：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4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98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启用新〈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景弘盛：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4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98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并启用新〈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景弘盛：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4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98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计划在 2020 年度内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9,98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万梁浩、王心磊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